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HX20241028-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 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可提供本公司近期的财务报表);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税收相关材料是指:近期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社保相关材料是指:近期缴纳社会保险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 动。

备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参加本次综合评审活动前三年内在食品安全企业经营等方面有违法记录的企业, 一律不得参与本次招标。违反本条规定的,一经发现,取消中标资格,学校有权无条件终止 合同,并追究相应损失。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0-30 17:30到2024-11-07 17:30

获取方式:方式:由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携带以下材料获取磋商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至江苏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招标文件工本费:500元,售后不退。 获取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86号尚东现代城A座8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11-14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11-14 09:3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尚东现代城A 栋 8楼 812会议。

七、其他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 月14日0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一正二副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 JSHX20241028-4

标段名称: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最高限价:本项目报价方式为报价折扣率,报价依据每月连云港市发改委网站公布的同类产品平均值,若连云港市发改委网站无同类产品,则根据连云港大型超市(大润发或家得福或利群)价格进行计算,由本项目成交人自行拍摄照片添加水印,若大型超市没有同类产品,按市场调研价格计算供应商自行填报价折扣率,数量据实结算。

连云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 http://fgw.lyg.gov.cn/

采购需求: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学生堂大宗食材供应项目四标段•鸡鸭冷冻分割产品)

, 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三年(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合同一年一签。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可提供本公司近期的财务报表);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税收相关材料是指:近期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社保相关材料是指:近期缴纳社会保险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 动。

备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 (2)参加本次综合评审活动前三年内在食品安全企业经营等方面有违法记录的企业, 一律不得参与本次招标。违反本条规定的,一经发现,取消中标资格,学校有权无条件终止 合同,并追究相应损失。
 - 5. 不接受联合体,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10月30 日至2024年11月07 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 (北京时间)。

方式: 由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携带以下材料获取磋商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经 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至江苏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招标文件工本费: 500 元, 售后不退。

获取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86号尚东现代城A座8楼。

潜在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 有关该项目的更正公告公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

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能够购买采购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 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14日09:30:00(北京时间);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尚东现代城A 栋 8楼 812会议。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11月14日09:30:00(北京时间);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尚东现代城A 栋 8楼 812会议。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次磋商采购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3.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本项目共分4个标段,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条件报名某一标段或多个标段,各标段按相应评分规则进行评审,可兼投兼中。制作投标文件时请按招标文件投标格式等要求分标段单独制作、包装投标文件。

每个标段按照综合评分由高至低,推荐前3名为入围,若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采购人将 重新发布公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 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4.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 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 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霞辉路1号

联系人: 唐老师

联系电话: 0518-859871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江苏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尚东现代城A 栋 8楼

联系方式: 闫工 0518-81591927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1. 本次采购公告在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校园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注: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采购人发出的修改、补充或变更文件。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霞辉路1号

联 系 人: 唐老师

电 话: 0518-85987199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尚东现代城A 栋 8楼

联 系 人: 闫芬

电 话: 0518-81591927

电 子 邮 件: 41013571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u>凤</u>奎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